

#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文件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文件

内农牧机发〔2024〕384号

## 关于印发 2024 年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盟市农牧局：

为深入贯彻国家、自治区有关部署要求，推动机收作业实现精细高效、提质减损，保障粮食安全提供更有力机械化支撑，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方案》，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 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挖掘粮食机收减损潜力决策部署，按照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印发的《2024 年粮油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方案》要求，抓住焦点，明确重点，攻克难点，强化责任落实，持续巩固近年主粮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成果，不断树牢“减损就是增产”意识，进一步挖掘机收减损潜力，多挽回一斤是一斤，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2024 年我区机收减损工作总体目标力争在 2023 年工作基础上实现高位突破。通过机收损失监测调查，2023 年，全区小麦、水稻、大豆、油菜正常作业平均机收损失率分别为 1.31%、2.34%、2.77%、5.7%，玉米穗收平均损失率为 1.67%，玉米籽粒直收平均损失率为 2.63%。2024 年全区总体目标是，小麦平均机收损失率降低到 1%以内，水稻平均机收损失率降低到 2%以内，玉米整体平均机收损失率控制在 2.2%以内，大豆平均机收损失率控制在 3%以内，油菜机收损失率控制在 6%以内。

## 二、工作机制

自治区农牧厅农机局负责全区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方案的制定，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农机处负责技术指导。

各盟市、旗县农牧部门成立相应的主要粮油作物机收减损工作小组，制定实施方案，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各级工作小组要明确责任分工，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抓好收获环节降低粮食损失工作。

### 三、工作措施

（一）推动提升机具性能。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导向作用，紧跟农业农村部关于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部署情况，加快推进大豆专用收获机和挠性割台、油菜专用联合收割机等专用收获机械及部件推广应用，发展标配损失监测、辅助驾驶等功能的高效低损收获装备，加速老旧收获机械报废更新，不断提升作业机具性能，切实提高在用收获机具质量水平。

（二）加强宣传培训力度。持续开展机收减损宣传培训和技能比武，不断提高种植主体、机手机收减损意识，引导种植主体选择适宜机收品种和种植模式，进行适时收获，指导作业机手积极开展试收试割、调好机具参数、合理控制作业速度。印制发放机收减损技术宣传册，组织技术力量在重要农时开展巡回指导、在田间地头开展培训宣传。指导各地常态化开展机收减损技能比武，强化“以赛促训、以赛提技”，巩固提升机收减损工作成效。

（三）强化技术服务保障。充分利用现有技术手段，会同气象、通信等部门为种植主体、作业机手精准提供天气预报和灾害

预警服务，以便科学安排作业计划。联合交通运输部门优化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通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落实保通保畅各项措施，确保机具及时转运到位、适时投入作业。

(四) 加大防灾减灾力度。依托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不断建设和完善“平急两用”的区域农机应急救灾中心，逐步实现应急服务能力对主导产业各环节全覆盖、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区域各乡镇全覆盖。密切关注大规模机收期间气候变化，及时研判会商灾害天气对机收影响，适时组织现有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开展农田积水抢排、粮食抢收抢烘，努力减轻因灾损失。

(五) 强化监测调查分析。按照农业农村部安排部署并结合我区实际，会同发展改革部门继续开展机收损失监测调查。结合当地作物种植情况，跟踪掌握小麦、玉米、水稻、大豆、油菜机收损失，加强与往年监测调查情况做好对比分析。针对机收损失做好分析研判，及时采取减损措施，力争机收损失率达到最低。

(六) 提高机艺融合程度。保持与农艺等部门密切沟通协调，不断加强农机农艺融合程度，通过采取农田改造、土地流转、适宜机收品种和模式选择等措施，为机收作业提供有利条件，降低机收损失。强化玉米籽粒直收和油菜联合收割方式推广应用，减少收获环节，降低环节损失。强化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在播种环节应用，以高质量播种作业推动高效低损机收作业。

(七)推广烘干存储技术。落实《全区粮食产地烘干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结合当地作物分布、粮食产量以及历年灾害情况，摸清烘干能力缺口，加快建设完善粮食产地烘干体系。强化政策支持，依托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推动烘干设备、烘干中心建设。协助种植主体积极联系收储企业、地方粮库，加大湿粮收购力度，及时开展烘干、仓储，避免粮食霉变，减少收获后粮食损失。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牢固树立“减损就是增产”意识，将机收减损纳入年度农机化重点工作，制定本地区机收减损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强化行业动员，落实工作责任，构建上下联动工作格局，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局面，确保机收减损工作取得实效。

(二)创新政策支持。要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基础上，结合当地实际，会同财政部门，选取当地主要作物，探索开展机收减损作业奖补，引导机手提供“优质优价”作业服务，增加机手经济收入，增强机手获得感、责任感和荣誉感。

(三)强化宣传引导。要通过主流媒体、微信公众号、短视频APP、微信群等渠道，广泛宣传机收减损知识、工作进展和典型事例，适时在主流媒体对减损成效进行宣传报道，营造全行业、

全社会关注支持机收减损的浓厚氛围。对机收损失低、抢收贡献大的农机手典型案例进行广泛宣传，推动按标按规作业，营造广大农机手比学赶超浓厚氛围。

(四) 注重信息报送。要注重成效总结和数据报送，各盟市于 10 月 10 日、12 月 10 日分别报送《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机收减损工作情况统计表》(见附件)，12 月 10 日前报送本地区机收减损全年工作总结，重大成效、典型案例可随时报送。

联系人：李贊

联系电话：0471-6652085

邮 箱：[nmnmtnjj@163.com](mailto:nmnmtnjj@163.com)

附表：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机收减损工作情况统计表

**附表****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机收减损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 盖章 ) :

填报人：

填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联系方式：

盟市	印发宣传材料 (份)	召开现场会 (次)	举办培训班 (期)	培训人次			录制小视频 (个)	备注
				累计培训人次	其中培训机手 (人次)	举办比武活动 (场)		
呼和浩特市								
包头市								
呼伦贝尔市								
兴安盟								
通辽市								
赤峰市								
锡林郭勒盟								
乌兰察布市								
鄂尔多斯市								
巴彦淖尔市								
乌海市								
阿拉善盟								
自治区本级								
合计								

---

抄送：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办公室

2024年6月21日印发